No. GZA202617806

230300341243
有效期至2029年07月03日止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样 品 名 称 Sample	唐洼高粱酒
受 检 单 位 Tested Part	河北滢河酿酒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Classfication	委托检验

河北冠卓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Guanzhuo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意事项

1、报告无“资质认定标识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2、本报告涂改、缺页、部分复印无效。

3、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章(或签字)无效。

4、若对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任何单位不得将此报告用于商业宣传等相关活动。

6、委托单位对所提供的有关委托单位信息和送检样品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元氏县元氏大街375号

邮政编码：051130

业务电话：0311-85335913、85335961

投诉电话：0311-67509212

传真：0311-67509211

网址：www.hbgzjc.com

河北冠卓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No. GZA202617806

样品名称	唐洼高粱酒	规格型号	500mL 52%vol
		商标	/
委托单位	河北滹河酿酒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经济开发区泰山道南端东侧		
受检单位	河北滹河酿酒有限公司		
标称生产单位	河北滹河酿酒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日期/批号	2026.06.01
样品状况	玻璃瓶 定型包装 包装无破损 样品未见异常 液态	样品等级	特级
检验周期	2026/06/02-2026/06/13		
样品总量	4瓶	到/送样日期	2026/06/02
判定依据	GB/T 10781.2-2022、《白酒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2006版）》、GB 2760-2024、GB 2757-2012、GB 2762-2022		
检验项目	色泽和外观、香气、口味口感、风格、酒精度、固形物、总酸、总酯、乙酸乙酯、甲醇（按100%酒精度折算）、氰化物（以HCN计）（按100%酒精度折算）、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锰、杂醇油（按60%酒精度折算）、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检验结论	该样品所检项目（除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符合【GB/T 10781.2-2022、GB 2760-2024、GB 2757-2012、GB 2762-2022】规定的要求；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项目依据【GB 5009.271-2016】检验，检验结果见附页。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6年06月18日		
备 注	1、该报告仅对收到的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2、《白酒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2006版）》中规定的锰、杂醇油（按60%酒精度折算）检验项目，标准中无技术要求，故只出数据		

批准人：王娣　　审核人：豆玉静　　编制人：宁嘉欣

河北冠卓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附页）

No. GZA202617806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检验方法
1	色泽和外观	/	无色或微黄，清亮透明，无悬浮物，无沉淀，无杂质	无色，清亮透明，无悬浮物，无沉淀，无杂质	符合	GB/T 10345-2022 6.4.2
2	香气	/	清香纯正，具有陈香、粮香、曲香、果香、花香、坚果香、芳草香、蜜香、醇香、焙烤香、糟香等多种香气形成的幽雅、舒适、和谐的自然复合香，空杯留香持久	清香纯正，具有陈香、粮香、曲香、果香、花香、坚果香、芳草香、蜜香、醇香、焙烤香、糟香等多种香气形成的幽雅、舒适、和谐的自然复合香，空杯留香持久	符合	GB/T 10345-2022 6.4.3
3	口味口感	/	醇厚绵甜，丰满细腻，协调爽净，回味绵延悠长	醇厚绵甜，丰满细腻，协调爽净，回味绵延悠长	符合	GB/T 10345-2022 6.4.4
4	风格	/	具有本品的独特风格	具有该品的独特风格	符合	GB/T 10345-2022 6.4.5
5	酒精度	%vol	52±1.0	51.1	符合	GB 5009.225-2023 第四法
6	固形物	g/L	≤0.50	0.04	符合	GB/T 10345-2022 9
7	总酸	g/L	≥0.50	0.87	符合	GB 12456-2021 第一法
8	总酯	g/L	≥1.10	1.84	符合	GB/T 10345-2022 7.1
9	乙酸乙酯	g/L	≥0.65	1.57	符合	GB/T 10345-2022 10
10	甲醇（按100%酒精度折算）	g/L	≤0.6	0.249	符合	GB 5009.266-2016
11	氰化物（以HCN计）（按100%酒精度折算）	mg/L	≤8.0	未检出（定量限：0.10mg/L）	符合	GB 5009.36-2023 第一法
12	铅（以Pb计）	mg/kg	≤0.5	未检出（定量限：0.05mg/kg）	符合	GB 5009.12-2023 第二法
13	糖精钠（以糖精计）	g/kg	不得添加	未检出（定量限：0.01g/kg）	符合	GB 5009.28-2016 第一法
14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g/kg	不得添加	未检出（定量限：0.10mg/kg）	符合	GB 5009.97-2023 第三法
15	锰	mg/kg	/	未检出（定量限：0.3mg/kg）	/	GB 5009.242-2017 第三法
16	杂醇油（按60%酒精度折算）	g/100mL	/	未检出（检出限：0.03g/100mL）	/	GB/T 5009.48-2003 4.4

河北冠卓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附页）

No. GZA202617806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检验方法
17	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	mg/kg	/	未检出（定量限：0.3mg/kg）	/	GB 5009.271-2016 第二法
18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mg/kg	/	未检出（定量限：0.5mg/kg）	/	GB 5009.271-2016 第二法
19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mg/kg	/	未检出（定量限：9.0mg/kg）	/	GB 5009.271-2016 第二法

以下空白